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5-012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5年1月26日在公司第五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5年1月23日以专人送和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经过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 四、以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选周德欣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 选举李建辉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董事会选举产生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名单
周德欣	周德欣	周德欣、周放生、钟 峻
审计委员会	卫 捷	卫 捷、钟 峻、胡 刚
提名委员会	钟 峻	钟 峻、周放生、马晓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放生	周放生、卫 捷、李建辉

- 四、以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 同意聘任马晓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同意聘任周翔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周翔宇先生联系方式:电话:010-69939966;邮箱:ryuan@navchina.com;传真:010-69939100),简历附后。
- 六、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 同意聘任周翔宇先生、黄治民先生、胡刚先生、王刚明先生、刘孝丰先生、王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王小燕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副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 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议案》;
- 同意聘任胡宇辉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附后。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15-008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1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1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以传真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了适应公司发展,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及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公司章程》作修改。具体修订请参考巨潮资讯网。
-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由于《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事规则》作相应的修订调整。修订后的《股东大会事规则》请参阅巨潮资讯网。
-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由于《公司章程》的修改,公司董事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作相应的修订调整。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请参阅巨潮资讯网。
-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更好的为中小股东维护权益,公司根据相关的要求,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作了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内容。
-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相关的法规,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内容。
-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相关的法规,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内容。
-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相关的法规,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内容。
-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相关的法规,修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内容。
-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编号:2015-008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黄山永佳三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6.06%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2015年1月26日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收购黄山永佳三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6.06%股权的议案》,经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现就该议案的内容作补充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神剑股份”)拟自有资金出资4,668.52万元收购黄山永佳三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三利”)96.06%股权。

- 一、交易概述

1、为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战略发展目标,拟通过收购同行业资产收购具有一定盈利能力的优质标的来完善公司主业布局,公司拟自有资金出资4,668.52万元收购黄山永佳三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6.06%股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1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黄山永佳三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6.06%股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交易对方及标的的基本情况

1、黄山永佳三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原黄山永佳安大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佳安大”)变更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0年7月取得黄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410040000880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过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截止2014年12月末,永佳三利注册资本为533.60万元,股东为永佳集团、黄山农业、汪应彪、安大资产四方,各自持有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山永佳(集团)有限公司	225.308	42.224%
2	黄山市农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4.614	32.724%
3	汪应彪	112.654	21.112%
4	安徽大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024	3.940%
合计		533.600	100.000%

公司的经营地址:徽州区徽杭经济开发区金路6号。

公司的经营范围:聚氨酯树脂系列产品,涂料(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系列产品,环氧树脂和聚酯树脂系列产品及其他精细化产品的研究开发,技术服务,生产销售和进出口业务,同时承接中试业务和销售中试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黄山三利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14年12月末/2014年度	2013年12月末/2013年度
资产总额	9,589.06	9,527.18
负债总额	7,582.35	7,95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6.71	1,577.18
营业收入	13,269.40	13,292.45
净利润	493.26	120.58

- 2、黄山三利与公司及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可能构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证券代码:三特索道 证券代码:002159 公告编号:临2015-005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完成并购基金,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特索道,证券代码:002159)自2015年1月15日开市起停牌。2015年1月21日,公司发布《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之日开市起继续停牌,详细情况2015年1月15日、21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因该事项仍有待交易各方分别履行审批程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000702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2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主要原因:扭亏为盈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400万元-2900万元	亏损:262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909元-0.11元	亏损:0.098元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27日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月27日

附件:

周德欣,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南开大学工学硕士,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北京中关村科技中小企业协会副会长、北京软件行业协会会长、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会长、北京市海淀区第九届政协委员,北京市海淀区第十一届党代会代表,北京市第十四届人大代表。2006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香港)北斗星通导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3月至今任任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11月3日至今任深圳市徐港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德欣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48.16%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李建辉,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清华大学工学硕士,2009年1月至2015年1月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11年6月任任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9月至2013年4月任北京航天遥感光电导航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李建辉先生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6.42%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马晓波,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国防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硕士,高级工程师,2006年1月至今任任北斗星通卫星导航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今任任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7月至今任任芯星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任北京北斗星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马晓波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王刚明,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2月出生,中国党员,中山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学位,工程师,1999年7月至2013年9月,任任华南地区运营商务总部;2013年11月至2014年10月,任北京为视觉影视文化传媒公司首席运营官;2014年10月起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刚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刘孝丰,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8月出生,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大地测量专业学士学位,2009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0年10月起任深圳市徐港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2011年9月任任本公司董事。2012年3月起任任深圳市华云通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刘翔宇先生持有本公司0.04%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王小燕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王迅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王刚明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周翔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周翔